



##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的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通过建立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促进对法律、法规和公司政策的遵循，确保经营合法合规，切实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控制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风险领域和单位进行评价。

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小组（下称“评价小组”），小组由审计部

人员和各部门的业务骨干组成。公司审计部制定内控评价工作方案，评价小组根据工作方案，对公司内控制度和流程的设计与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包括组织实施自我评价、编制评价底稿、汇总评价结果、实施内控缺陷整改工作、撰写评价报告等。

在评价过程中，评价小组及时向内部控制领导小组汇报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并对评价的初步结果进行沟通讨论。评价小组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审核后提交董事会，经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对外披露。

公司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

###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本评价报告旨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

#### （一）组织架构

##### 1. 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分别制定相关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

三方的权利义务，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权力制衡机制，各司其职，规范运作。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决定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方针、审议公司资本的变动事宜、审议公司的重大交易事项、选举董事及监事。其权利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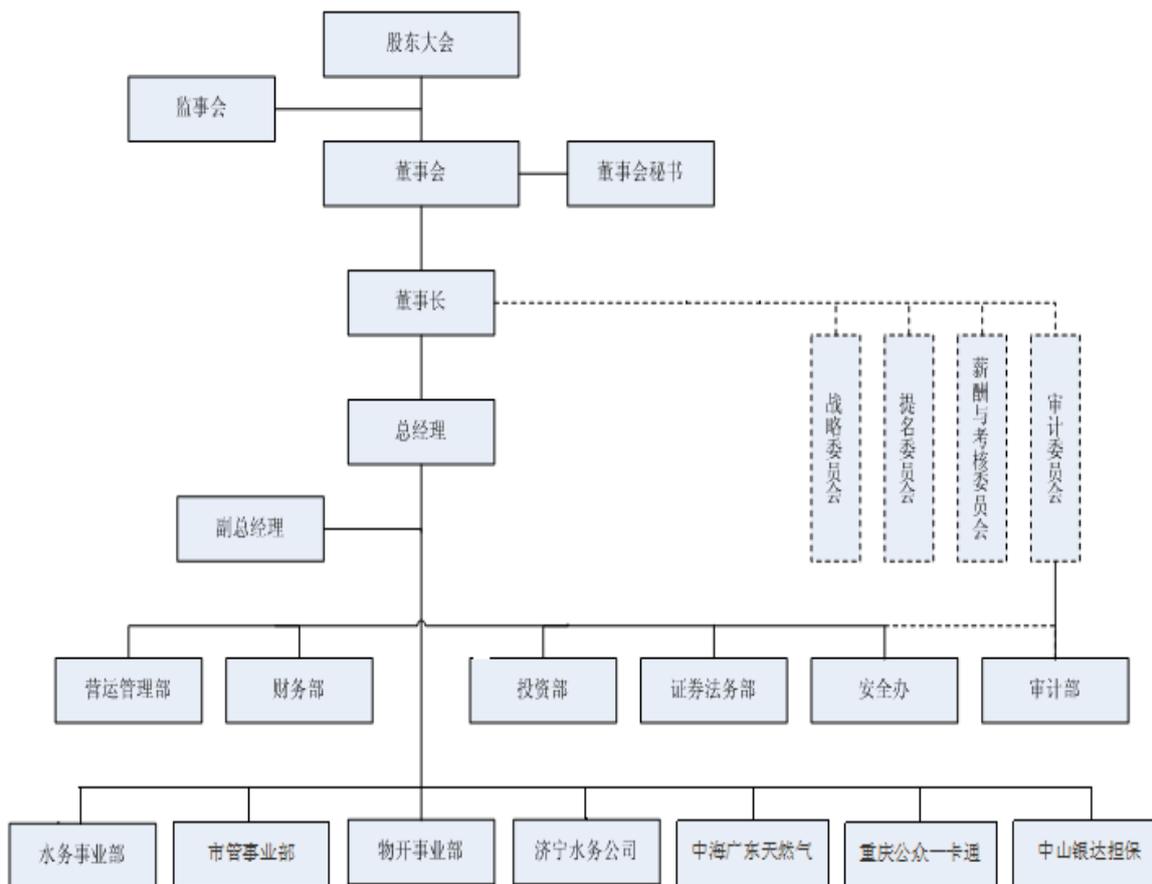
董事会为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制定公司的总方针、总目标和年度综合计划，是公司的经营决策中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下设了战略、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共四个专门委员会。

## 2. 组织结构

公司设立水务事业部、市场管理事业部、物业开发事业部，三大事业部负责对公司主营核心业务及其相关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运营管理；投资部负责公司内部投资项目及对外股权投资项目的管理；公司其他职能管理部门，包括证券法务部、营运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安全办等职能管理部门，各司其职、相辅相成、相互制约与监督。

公司各控股子公司及重要参股公司在法人治理结构下建立了完备的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反馈系统，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业务部门与职能管理部门。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组织架构如下：



## （二）企业文化

公司通过编制和分发《员工手册》、《中山公用宣传画册》和《中山公用企业专刊》等刊物的途径，明确了公司的愿景、使命、价值观及经营理念，形成企业文化规范，同时充分带动整体团队共同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环境。

营运管理部统筹安排公司主要文化活动，各部门亦可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各项活动，引导员工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传播爱心，传播企业的优良文化，增强员工的归属感。

## （三）社会责任

公司依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范，充分保障供水水质、污水厂出水水质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要求。

公司下属污水处理公司污水日处理能力达 30 万立方米，改善了当地水质和人居环境，为当地环保事业的发展作出贡献。公司通过开放水厂参观活动，增强社会各界的水忧患意识，为改变居民的用水习惯，实现和谐供水，共建“节水型”社会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

#### **（四）内部监督**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指导、检查、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工作。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操作规程》等，对公司内部监督的范围、内容、程序等做出明确的规定。公司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领导下，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审计部配备采取定期与不定期检查方式，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经营活动、重大项目、财务状况、管理体系以及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客观的评价。

#### **（五）信息系统一般控制**

公司建立了计算机、网络和机房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公司对信息系统有合理的规划和正当的授权，并设有专职的 IT 管理人员定期进行系统管理和维护。公司利用信息系统进行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保护公司信息安全，提高经营管理效率。

#### **（六）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设有完善的考核、薪酬与福利和激励等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结构合理，具有健全的人资开发与退出机制。科学合理的人力资源管理帮助公司实现发展战略，提升管理水平。

### **（七）资金运营管理**

公司合理地利用和调配资金，对银行账户、网银、银行存款、现金、票据、印章和资金支付有完善的管理，日常资金营运活动有序规范地展开。

### **（八）筹资管理**

公司根据发展计划和年度全面预算，制定筹资方案，并严格按照筹资方案确定的用途使用资金。公司设有专门的资金主管，负责记录筹资业务，正确核算和监督资金筹集、本息偿还、股利支付等业务，定期与资金提供方进行账务核对，确保筹资活动符合筹资方案的要求。

### **（九）采购管理**

公司按照《采购管理制度》执行，制定采购计划，采用合理合规的采购方式，严格挑选供应商，执行招投标管理办法，对采购申请、实施、验收、付款等采购活动采用完善的授权和审批流程。保证了公司合理的库存，避免了在采购活动中的舞弊和欺诈行为。

### **（十）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设有《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和固定资产管理员，管理员负责固定资产的日常维护保养，编制固定资产目录，建立固定资产卡片，为固定资产投保，定期进行固定资产清查。确保固定资产的安全和正常使用，防范了资产流失。

### **（十一）投资管理**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市场形势制定投资计划，对投资项目进行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严格按照《投资管理制度》中规定的权限和审批程序执行，公司设有专门管理人员外派到投资项目中进行投资跟进和分析工作，制度中对投

资退出和投资资产处置有明确的规定。

## **（十二）投资性物业管理**

公司的投资性物业由物业开发事业部和市场管理事业部专职管理，按照战略目标、市场布局开发和投资物业项目，合理地维护管理投资性物业，严格执行对投资性物业处置的相关规定。

## **（十三）担保管理**

公司所有担保，均履行必要的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特定担保事项则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予以实施。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在必要时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以规避担保可能产生的风险损失。所有担保事项由公司本部统一控制并做后续管理，限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公司只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未提供其他对外担保，未发生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情形。

## **（十四）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编制财务报告，及时对外提供真实、准确、全面的财务报告，通过分析财务报告和定期召开财务分析会议，全面反映公司经营管理状况，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 **（十五）预算管理**

公司每年科学地编制全面预算，在年度中期进行预算调整，经营业务总体上按照预算执行，在年末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考核。有效减少了公司的资源浪费。

## **（十六）信息披露**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

时，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原则、内容、标准、程序、信息披露的权限与责任划分、档案管理、信息的保密措施以及责任追究与处理措施等，制定了信息传递、审核、披露流程。公司实施信息披露责任制，将信息披露责任明确到人，确保信息披露责任人知悉公司各类信息并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对外披露。2012年度，公司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发生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接待和推广制度》的情形。

### **（十七）关联交易**

公司准确界定关联方，列制关联方清单，在权限内严格审批关联交易，对关联交易进行合理定价和执行，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外披露关联交易。保证了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避免了在关联交易中产生的舞弊行为。2012年度，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承诺付给公司的股利共423.07万元在报告期内未支付，该笔股利于2013年4月份支付完毕。

2012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以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没有发生未披露或未按规定程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 **（十八）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合同管理制度》，对合同对方主体单位进行资信调查，在权限内进行严格合同审查审批，按照授权委托书签订合同，并对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跟踪，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解决合同纠纷问题，对合同进行统一管理。保证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受到侵害，维护公司的利益、信誉和形

象。

### **（十九）成本管理**

公司每年制定成本预算，对与成本有关的费用支出进行严格审批，财务部根据有效单据进行核算与结转，每季度编制《分析报表》，分析可控及不可控成本费用整体情况，当成本超出总预算范围时，公司组织分析会议，制定成本控制整改方案。有效地控制公司成本支出，提高经济效益。

### **（二十）无形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无形资产管理制》，规范无形资产的管理行为，规范无形资产的取得、使用、保全和处置等有关规定。降低了无形资产管理风险，防止公司资产流失。

### **（二十一）工程项目**

公司工程项目按照《工程项目管理制度》中规定的程序和权限执行，依据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招邀标工作，对工程设计、造价、技术方案、概预算进行严格管控，对竣工验收流程进行把关，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和进度，实现工程投资的预期效益。

### **（二十二）销售管理**

公司主要销售业务为供售水业务，针对抄表、营业收费系统、客户服务等方面都有明确的制度规范。公司与客户签订供水服务协议，建立用户档案，对抄表、银行划账、营业厅收费和欠费催收等环节都有明确的职责分工和权限管理。提高了公司的经济效益，有效地防范了销售业务过程中的舞弊行为。

### **（二十三）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的内部信息传递通过《内部信息传递管理办法》、《公文管理规定》

和《经营权限表》明确了公文流转处理程序。凡签发文件需致送公司各职能部门的相关业务单位或下发的业务文件，由营运管理部统一分送或下发。公司各职能部门根据各自的职责分工，针对所负责的职能及业务领域，定期或非定期向管理层提交相关报告，汇报工作完成情况及工作过程中的异常情况等重要管理信息及决策支持信息。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sup>主要</sup>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程序主要包括：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方案、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实施现场测试、编制评价底稿、汇总评价结果、整改内控缺陷、编报评价报告等环节。

在评价过程中，评价工作组对工作业务流程的具体实施人员进行访谈，使用穿行测试、合规对比等方法，广泛充分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的证据，编制工作底稿。抽查的样本量按照业务工作的发生频率来确定。最后评价小组结合工作底稿，辨别、分析、汇总内部控制缺陷，形成内控评价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采用的评价方法是适当的，获取的评价证据是充分的。

## 六、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

与以前年度保持了一致。

按照内控缺陷的成因，内控缺陷可以被分为设计缺陷和执行缺陷。公司对设计缺陷的理解定义为：在制度或者流程上的缺乏或错误设计而造成无法实现或偏离控制目标的控制缺陷；公司对执行缺陷的理解定义为：没有或错误执行制度或流程而造成无法实现或偏离控制目标的控制缺陷。

按照影响企业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严重程度，内控缺陷可以被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公司结合自身的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状况和发展需求而从定量标准、定性标准和两者结合将内部控制缺陷归类。定量标准从内部控制缺陷涉及的金额大小、造成的财产损失、和其占公司资产、收入及利润的比率来认定内部控制缺陷的归类。定性标准从内部控制缺陷影响业务的严重程度、其潜在的负面影响和影响范围来认定内部控制缺陷的归类。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通过内部控制评价，我们发现报告期内部分控制流程存在缺陷，全部缺陷为一般缺陷，不存在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 **七、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在报告期内，全部缺陷已整改完毕并已通过内部控制工作小组的检查验收。

## **八、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改变及时加以调整。公司将在 2013 年扩展内部控制评价范围，更新内部控制文档，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